

夏家营镇人民政府文件

夏政发[2021]46号



夏家营镇 2021 年禁种铲毒工作 实施方案

为认真落实中共中央、国务院《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意见》，按照省、市、县禁毒工作会议精神，继续坚持以巩固“零种植”、确保“零产量”为目标。采取更加扎实有效的措施，坚决防止非法种植问题出现反弹，根据县委政府禁种铲毒工作的安排部署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四禁并举，堵源截流，标本兼治，严格执法”的禁毒工作方针，牢固树立“守土有责、守土尽责”的思想意识，打造“种毒违法，种毒必究”的舆论声势，坚持全民参与、打防并举、综合治理的工作思路，继续巩固毒品零种植零产量的

目标，努力创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为确保本次行动有效开展，特成立禁种铲毒专项整治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李润花 党委书记

闫国瑞 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薛思尧 党委副书记

成 员：何晓宾、薛玲玲、闫经乾、郭 帅、李利斌、

康晶婧、李晨之、张利东、刘 鹏、陈 伟、

包村干部、村两委主干

三、目标任务

通过这次禁种铲毒大行动，大张旗鼓地开展禁种铲毒宣传教育，提高群众的禁种铲毒意识，进一步落实禁种铲毒工作责任制，使各项措施落到实处，发现、侦破一批非法种植案件，打击处理一批种植罂粟的违法犯罪分子。

四、时间安排和具体任务

(一)宣传和责任落实阶段

主要任务：各村支部书记要切实承担起第一责任人的责任，认真按照禁毒领导组的统一要求，结合本村工作实际，落实好禁种铲毒实施方案。大力宣传党和政府关于禁毒的方针政策 and 禁毒决心，扎扎实实开展禁毒宣传工作。深入村乡街道，开展与群众面对面的禁毒宣传教育工作，从而增强广大人民群众

法制观念和禁种意识，自觉参与禁种工作，主动检举揭发非法种植罂粟的违法活动。要严格落实“四包四保”禁种铲毒工作责任制，可能涉毒的山坡沟道、废弃大棚、家庭院落等地，要明确责任主体，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乡、村、户，要逐级签订责任状，承诺书、保证书，一级抓一级、一级对一级负责、一级对一级交账。

(二) 开展踏查铲毒阶段

主要任务：要组织镇包村干部、派出所民警、驻村工作队和广大群众，深入到庭院田间、荒山野岭以及林际乡际结合部，进行拉网式的地面踏查，确保“排查人员到位、排查时间到位、排查范围到位、排查效果到位”，及时发现、及时铲除，巩固禁种成果。在乡镇交界处联合开展踏查铲毒，联手打击跨区域种植毒品犯罪活动，要坚决遏制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发展蔓延的势头。

(三) 打击和侦破案件阶段

主要任务：派出所要认真贯彻严打方针，大力强化侦查破案工作，对禁种期间发现的罂粟种植地块不管大小、株数多少，派出所都要立案，够立刑事案件的，立刑事案件，不够刑事案件的，立行政案件。力争今年在破获种毒案件上有大的突破，彻底打消有些人靠种毒发财的念头。依靠群众，加大情报信息的收集，掌握非法种植罂粟的线索和动向，提高破案能力和打击效果。

五、工作措施

(一)各村要狠抓责任制的落实，要按照县禁毒委的总体目标、任务。结合本村实际，制定操作性强，结合实际禁种铲毒工作方案，确保各项工作有组织、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开展。同时要按照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认真落实禁种领导责任制和责任倒查追究制。要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凡因工作不力，对本辖区毒品种植情况失察，造成种植反弹或因害怕追究禁种责任而隐瞒不报或者漏报、少报的，要坚决追究相关领导的责任。

(二)要深入发动群众，通过设立举报电话，建立举报奖励制度。提供线索的奖励3000元至5000元，侦破案件的奖励5000元至10000元，调动群众的积极性，组织动员群众参与禁种铲毒行动，真正把禁种工作变成禁毒人民战争常抓不懈。

(三)全力组织踏查铲毒行动。各村要组织镇包村干部、派出所民警、驻村工作队和广大群众深入到庭院田间、林际乡际结合部，进行拉网式的排查，及时发现、及时铲除，巩固禁种成果，坚决遏制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发展蔓延的势头。

(四)进一步加大侦查破案工作力度。公安机关要对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活动始终保持严打高压态势，依法严厉打击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犯罪活动，对发现的案件线索深挖细查，抓获一批非法种毒、制毒、贩毒违法犯罪人员，严格依法打击处理。

六、具体要求

(一)认清形势，思想认识要到位

各村负责人要将禁毒工作作为现阶段重点工作来抓，将全市禁种铲毒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到位，全力防止我县非法种植罂粟出现反弹现象。

(二)形式多样，宣传力度要到位

通过散发传单、张贴标语、实地踏查等多种形式，重点对林区群众、社会闲散人员、在校学生以及高危人群开展宣传教育。通过宣传，提高全民防毒拒毒意识，提高全民与毒品斗争的自觉性和积极性。在全镇营造打击非法种植毒品犯罪的浓厚氛围。

(三)严格纪律，责任追查要到位

严格实行领导干部责任追查制度。在禁毒铲毒行动中，坚决杜绝走过场、虚张声势、不求实际的工作作风。对于责任心不强、工作不到位、制度不落实，形成严重后果的，要坚决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夏家营镇人民政府

2021年6月18日

